

证券代码：836580

证券简称：合缘生物

主办券商：联储证券

武汉合缘绿色生物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必要程序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公司会议室。

(五) 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会议将通过现场投票方式进行表决。

(六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5 月 20 日 9:30-11:00。

(七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6580	合缘生物	2026年5月15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国浩律师（武汉）事务所律师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《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	√
2	《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	√
3	《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	√
4	《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	√
5	《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	√
6	《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	√
7	《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》	√
8	《关于预计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	√
9	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	√

1、审议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武汉合缘绿色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和《武汉合缘绿色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、审议《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武汉合缘绿色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和《武汉合缘绿色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《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3、审议《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9）及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0）。

4、审议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武汉合缘绿色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5、审议《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武汉合缘绿色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将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6、审议《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结合公司 2025 年实际经营情况以及未来业务发展对资金需求等因素的考虑，公司拟决定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7、审议《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1）。

8、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2）。

9、审议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3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8），回避表决股东为（徐维烈、梅芳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自然人股东持身份证；股东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身份证复印件、股东代理人身份证。

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时，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公章的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；委托代理人出席时，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、法人授权委托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公章的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6年5月20日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027-86698612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参会者交通费、食宿费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武汉合缘绿色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《武汉合缘绿色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武汉合缘绿色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2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